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呂佳樺
電話：03-3366885~13
電子信箱：10010177@ms.tycg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900017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01717_Attach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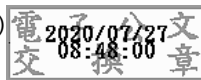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修正之109年度桃「緣」遇到愛-未婚青年成長
營簡章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109年7月17日桃家教字第1090001664號函及109年7月21日桃家教字第1090001696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使實施對象標準一致，修正旨案活動第1梯次實施對象之條件，修正部分詳如簡章。
- 三、修正之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
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國中小、桃園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中壢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(大溪站)、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各社區大學、本市七大政府開發工業區、本市四大廠協會、國防部陸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

副本：好好玩旅行社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

輔導室 109/07/27 11:32



1090004386

有附件